

南通市蓝领技工学校

通蓝技〔2022〕8号

关于给予杨茗一、陈诚严重警告处分的通知

各校区、各部门：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，省市区各级就校园疫情防控做出重要指示，学校对师生疫情防控要求做出再部署再强调。在教师健康日报的基础上，学校严格按照要求对不同类型的教师进行分类健康监测与跟踪管理，杨茗一、陈诚两位老师分别从常州、宿迁返校，返校后于3月15日行程码被赋*。学校向上级部门汇报后，对两位老师进行“3+11”健康监测。3月22日，两位老师擅自离开校区外出就餐，违反了疫情防控健康跟踪管理期要求。

经学校研究，决定给予杨茗一、陈诚两位老师严重警告处分。

各校区、各部门要深刻领会把防疫工作放在第一位的政



治责任，深刻认识当前疫情防控点多面广频发的复杂性、艰巨性、反复性，坚持底线思维，增强风险意识，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、厌战情绪，全力以赴落实各项疫情防控工作要求。



南通市蓝领技工学校党政办公室

2022年3月23日印发

